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2年12月19日、12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近日相关披露事项

公司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比例达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控股股东 CIMIC INDUSTRIAL INC.（斯米克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米克工业”）于2022年11月28日至12月1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9,26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斯米克工业于2022年6月24日配合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比例达1%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及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截至本公告日，斯米克工业前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减持行为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三、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公司对有关事项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营情况

公司发展双品牌的运营战略，在巩固好当前时尚健康建材业务的同时，稳步发展医养结合的大健康产业。一方面以“斯米克”作为建筑陶瓷业务的品牌；另一方面以“悦心”作为大健康业务的品牌，聚焦于医疗服务业务和康养服务业务，采用“医养康教研”五位一体的产业模式积极推进。目前公司运营平稳有序，经营情况稳定。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

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日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养老服务等消费。公司已开展了养老服务业务,目前正在布局和发展中,尚未形成规模。

公司合并报表养老服务业务近三年及一期的营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养老服务业务收入	-	-	276.88	380.64

注:公司2021年及2022年1-9月养老服务业务收入为0,因公司于2020年8月终止了浙江悦心安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的养老业务运营,于2021年启动上海市奉贤区金海悦心颐养院和泗洪县安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的养老服务业务。但由于公司实施养老服务业务的上海市奉贤区金海悦心颐养院属于非营利性机构,另外,泗洪县安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而不控制的公司,因此,两家公司均不列入公司合并报表。两家公司2021年及2022年1-9月份养老服务收入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	2022年1-9月	2021年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悦心颐养院	295.20	39.10
泗洪县安颐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245.62	90.91
合计	540.82	130.01

公司养老服务业务收入目前营收金额较小,后续公司将结合市场情况开展业务,预计对公司2022年度的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 其他信息

经核查,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斯米克工业根据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于2022年11月28日至2022年12月19日期间减持了公司股票,其中于2022年12月19日减持了公司股票1,447,792股。

四、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